

## 10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新蔡县韩集镇人民政府的新蔡县韩集镇2024年中国黄金集团定点帮扶农业综合示范园建设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地磅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虞城鼎盛仓储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2. 种子清洗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虞城鼎盛仓储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3. 七通道色选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虞城鼎盛仓储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4. 输送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虞城鼎盛仓储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5. 卸粮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虞城鼎盛仓储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6. 抛粮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虞城鼎盛仓储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7. 制氮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虞城鼎盛仓储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8. 风选筛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虞城鼎盛仓储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9. 打谷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虞城鼎盛仓储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10. 智能分装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虞城鼎盛仓储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11. 铲车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虞城鼎盛仓储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12. 烘干塔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虞城鼎盛仓储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13. 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14.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特此声明！

企业名称：虞城鼎盛仓储设备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日期：2024年5月28日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